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一、会议议案目录

- 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债发行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
-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继续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为沈阳首开盛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上述第一项、第二项议案已经于 2012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由参会董事以 1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上述第三项议案已经于 2012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由参会董事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

三、会议议案内容

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债发行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

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1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债发行决议有效期限的议案》，其中确定发行公司债券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该决议有效期将于 2012 年 12 月 15 日到期。现提请股东大会在 2012 年 12 月 15 日到期后，延长决议有效期限，具体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继续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1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继续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其中确定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现因延长公司债发行

决议有效期限，特提请股东大会继续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发行相关事宜。

3、审议《关于公司为沈阳首开盛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沈阳首开盛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向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陆亿元信托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叁亿元人民币，期限两年。

沈阳首开盛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2 年 9 月底资产总额 1,454,316,727.36 元，负债总额 1,203,206,948.76 元，净资产 251,109,778.60 元，资产负债率 82.7%，超过 70%，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向沈阳首开盛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